广西艺术学院研究生新生入学婚育情况登记表

所属二级学院： 入学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出生日期 |  | 民族 |  |
| 原户籍所在地 |  | 身份证号 |  |
| 原学校或工作单位 |  |
| 婚姻状况 | （请按本人实际情况在相应的□里打√）□未婚 □初婚 □再婚 □离婚 □丧偶 |
| 配偶姓名 |  | 身份证号 |  |
| 配偶户籍所在地 |  | 结婚日期 |  |
| 配偶工作单位 |  |
| 已生育子女情况(含收养、领养) | 子女姓名 | 性别 | 出生日期 |
|  |  |  |
|  |  |  |
|   本人郑重声明：以上填报婚育情况属实，并为所填报内容承担法律责任。 本人亲笔签名： 年 月 日 |

 备注：此表可在广西艺术学院招生信息网主页--公众服务--下载中心栏目下载，新生填写后入学报到时交所属二级学院建档保存，作为以后出具相关证明的证明材料之一。凡入学时未建立婚育档案的学生以及在校就读期间婚育发生变化不及时登记的，毕业时我校不予出具婚育状况证明。